

# 中共海南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的决定

(2018年5月13日中国共产党海南省第七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以下简称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中央12号文件),加快建设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争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动范例,让海南成为展示中国风范、中国气派、中国形象的靓丽名片,特作出如下决定。

**一、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精神,进一步统一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的思想和行动**

1.充分认识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的重大意义。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着眼于国内国际大局、着眼于新时代、着眼于未来,充分肯定经济特区建设的历史功绩,深刻总结经济特区建设的宝贵经验,对进一步办好经济特区提出明确要求,赋予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新的重大责任和使命。中央12号文件对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作出重大部署,为海南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这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国家战略,是海南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和千载难逢的机遇,充分彰显了我国坚定不移走改革开放这条正确之路、强国之路、富民之路,主动参与和推动经济全球化进程,构建更高层次改革开放新格局、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的坚定决心,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治国理政的雄才大略和深谋远虑,对于加快建设经济繁荣、社会文明、生态宜居、人民幸福的美好新海南,更好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打造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亮点,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推动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具有极其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2.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的精髓要义。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既有深邃高远的理论指引,又有务实具体的路径安排,是指引海南开启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新征程、争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动范例的根本遵循和行动纲领。要深刻领会党中央兴办经济特区的初心,把握好新时代经济特区新的历史使命,就是成为改革开放的重要窗口、改革开放的实干家。深刻领会海南在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大局中的独特优势、特殊地位和重要作用,把握好战略定位,就是建设全岛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打造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试验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国家重大战略服务保障区。深刻领会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目标任务,把握好党中央的战略意图,就是要坚持开放为先,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加快建立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形

成全面开放新格局;要站在更高起点谋划和推进改革,下大力气破除体制机制弊端,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要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方面走在全国前列;要牢固树立和全面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在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上先行一步,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作出表率;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确保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正确方向。

3.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精神持续引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精神,是我省当前的首要政治任务、是必须长期遵循和全面落实的具体任务。要在全省开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学习、大宣传、大行动,注重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与落实省第七次党代会和七届二次、三次全会部署结合起来,与深入调查研究、抓好本地区本部门实际工作结合起来,引导全省上下深学细悟做实。各级党委(党组)要把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列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原原本本研学,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组织部门和各级党校要加强干部培训。宣传部门要加强对舆论引导,开展深度解读,做到入脑入心、家喻户晓。加快发展国际化新型智库,鼓励智库开展专题研究,出谋划策。要引导全社会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12号文件精神上来,大力弘扬敢闯敢试、敢为人先、埋头苦干的特区精神,坚定舍我其谁的信念、勇当尖兵的决心,时不我待抢抓机遇、真抓实干攻坚克难,推动改革不停顿、开放不止步,在生态文明建设、房地产调控、创造一流营商环境、全面融入国家重大战略、走出欠发达地区高水平开放发展路子,打造廉洁政府等方面争创生动范例,努力成为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新标杆。

4.扎实推进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探索建立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5.探索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按照“体现中国特色、符合中国国情、符合海南发展定位”的要求,充分借鉴国际自由贸易港发展经验,以发展旅游业、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为主导,打造更高层次、更高水平的开放型经济,到2025年初步建立自由贸易港制度、到2035年自由贸易港的制度体系和运作模式更加成熟。要及时总结59国外国人入境旅游免签政策实施效果,加大出入境安全措施建设,逐步扩大免签范围。在内外贸、投融资、财税税务、金融创新、出入境等方面探索更加灵活的政策体系、监管模式和管理体制,构建人流、物流、资金流自由进出的开放新高地。

6.构建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对标国际一流标准,加快构建与国际贸易规则相接轨的体制机制。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实行全自由贸易试验区审批“一张网”“一枚公章管审批”,编制全国最少的行政审批事项清单,探索“多规合一”下的“零审批”,最大限度取消十二个重点产业的生产经营许可证。加快商事制度改革,全面实施“证照分离”,调整下放省级管理权限,推动关联、相近审批事项全链条取消、下放或委托。实行建设项目“一口受理”“两验终验”,推进“函证结合”“容缺后补”等改革。优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实现“一号申请、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建设国际化、便捷化的政务服务体系,推行企业专属政务服务新模式。规范法治化营商环境,构建多元化国际商事纠纷解决机制和国际化的法律服务机构,成立国际专业仲裁调解机构。完善外商投资企业投诉机制,保护外商投资合法权益。加强对产权的司法保护。探索建立普通注销登记制度和简易注销登记制度相互配套的市场主体退出制度。精心组织开展百日大招商(项目)等活动,不断完善招商引资政策制度体系,积极引进外商投资以及先进技术、管理经验,以最好的资源和最好的服务吸引全世界的投资者参与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港)建设。

7.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事中事后监管体系。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完善信息化智能化手段,对进出岛人流、物流、资金流进行精准管控。建立集中统一的综合执法体系,提高执法效率。更加开放的人才引进政策,开展国际人才管理改革试点,推动“百万人才进海南”,积极用好“候鸟型”人才。优化人才服务环境,进一步放宽人才落户准入,实施人才安居政策,完善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配偶就业、医疗保障等政策,打造人才服务“一站式”平台。

8.健全贸易风险防控体系,实施货物进口清关管理制度及动态调整机制。优化海关监管方式,完善对国家禁止和限制入境货物、物品的监管,高效精准打击走私活动。建立多部门协作的疫情防控和有害生物联防联控机制。健全金融风险防控体系,严厉打击非法集资、洗钱、恐怖融资及逃税等金融犯罪活动,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实行最严格的房地产调控措施,完善房地产市场调控机制,坚决防范炒房炒地投机行为,防止房价大起大落。建立健全重大风险防控的组织管理体系和应急响应机制,及时解决风险防控中的重大问题。

9.加强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务实合作。实施更加开放便利的政策措施,建设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文化、教育、农业、旅游、科技等交流平台,鼓励沿线国家和地区参与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港)建设,吸引国际组织在我省设立区域总部和专业性总部,吸引境外大企业在我省设立国际总部、区域总部或职能总部,以世界一流标准打造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港)总部经济区。促进与沿线国家和地区航线港口的合作对接,扩大第五航权开放,努力建设亚太供应链中心枢纽和国际快递航空货运枢纽。加快推进琼海农业对外开放合作试验区建设。以南海为地缘纽带,围绕旅游、环境保护、海洋渔业、人文交流、创新创业、防灾减灾等重点领域,加强与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合作交流,推动构建“泛南海经济合作圈”。

10.加强区域合作交流。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谋划建设琼港、琼澳服务业合作园区,依托泛珠三角区域和北部湾城市群合作机制,广泛开展经贸合作,共同推进南海保护与开发,加快建设粤桂琼海洋经济合作区,密切与香港、澳门在海事、海警、海上搜救、经贸、旅游、金融、文化、教育等领域的合作。加强与台湾地区在教育、医疗、现代农业、海洋资源保护与开发等领域合作。深化琼州海峡合作,推进港航、旅游协同发展。加强与其他自由贸易试验区的交流合作。

11.深化省域“多规合一”改革。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布局和功能定位,完善城镇、旅游度假区、产业园区等各类开发边界内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细化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专项规划。科学合理校核优化生态保护红线、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加快完成海洋生物资源保护线、围填海控制线划定工作,完善市县总体规划。建立常态化、实时化督察机制,强化各层级规划管控。加快“多规合一”信息综合管理平台的建设和应用。建立“多规合一”动态维护机制,推动规划编制和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

12.加快推进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合作,共同谋划建设一批合作园区。

## 四、高起点谋划和推进重点改革,着力破除体制机制弊端

13.深化省域“多规合一”改革。进一步优化国土空间布局和功能定位,完善城镇、旅游度假区、产业园区等各类开发边界内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细化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专项规划。科学合理校核优化生态保护红线、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加快完成海洋生物资源保护线、围填海控制线划定工作,完善市县总体规划。建立常态化、实时化督察机制,强化各层级规划管控。加快“多规合一”信息综合管理平台的建设和应用。建立“多规合一”动态维护机制,推动规划编制和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

## 五、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14.加快推进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全面实施现有自由贸易试验区试点的税收政策,逐步探索建立与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相匹配的财税管理制度体系。探索实施适应境外股权投资和离岸业务发展的税收政策。创新投融资方式,规范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民生事业。创新实体经济与金融结合机制,大力发展普惠金融、互联网金融、绿色金融、科技金融、文化金融等新型金融业态,大力引进外商独资或控股的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基金管理等金融企业。成立国有控股的海南国际交易所集团有限公司,积极引进境内外战略合作者,加快设立国际能源、航运、大宗商品、产权、股权、碳排放权等交易场所。积极发展创新创业金融,引导海内外资本建立种子基金、天使投资基金、风险投资基金、产业并购基金等,强化对创新成果在种子期、初创期的投入。

15.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坚定不移推进垦区集团化、农场企业化,全面巩固新一轮农垦改革成果。完善海垦集团和二级企业投融资管理机制、授权经营和监管机制。鼓励社会资本通过设立农业产业投资基金、农垦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等方式,参与农垦项目和国有农场改革。全面完成农垦国有土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有序推出土地资源资产化和资本化。以资本为纽带整合垦区产业资源,组建大型产业集团。

16.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全面推行公司制改革,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实行员工持股、股权激励和职业经理人制度。积极推进省属国有企业集团层面混合所有制改革。完善各类国有资产管理制度,根据商业类、公益类企业特点,实施差异化考核。探索政府直接授权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实现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推进国有企业横向联合、纵向整合和专业化重组,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推进国有企业挂牌上市,提升国有资产证券化水平。

17.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培育壮大十二个重点产业为抓手做实体经济,推进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着力提高供给体系质量。推进旅游业、农业、医疗、文化教育、房地产业等结构性调整,提升产品质量,减少无效和低端供给,扩大有效和中高端供给。加快创建全域旅游示范省,高标准建设一批大型旅游综合体、旅游度假区、特色风情小镇、主题公园、科技博览园等,构建以观光旅游为基础、休闲度假为重点、文体旅游和健康旅游为特色的旅游产业链。瞄准国际先进水平,聚焦种业、医疗、教育、体育、电信、互联网、文化、维修、金融、航运、物流等重点领域,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引进规划、设计、会计、法律、建筑工程、国际结算、知识产权、广告、影视、会展等国际化专业服务机构,促进服务要素集聚。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推动大数据战略、“互联网+”行动,大力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促进互联网、物联网、卫星导航、人工智能和多种产业融合。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组建全球数字创意产业联盟。

## 六、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18.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推进省部共建空间对地观测等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航天领域重大科技创新基地。

下转 A04 版

&lt;/